

歷史與空間

■ 成志偉

# 《青春之歌》的恒久魅力

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，已屆七十周年。半個多世紀前，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後期到六十年代前期，十多年時間裡，一批優秀的長篇小說，在中華大地上橫空出世、迅捷傳播，創造了一個文學創作群星燦爛、佳作迭出的黃金時代。

《鐵道游擊隊》、《紅岩》、《紅旗譜》、《紅日》、《青春之歌》、《林海雪原》、《野火春風鬥古城》、《苦菜花》、《三家巷》、《敵後武工隊》、《烈火金鋼》、《平原槍聲》、《創業史》、《保衛延安》、《上海的早晨》、《小城春秋》、《三里灣》、《山鄉巨變》、《艷陽天》、《大波》、《六十年的變遷》……等等精彩作品，不僅震動了中國文壇，而且在各階層群眾中引起強烈共鳴。人們爭相傳閱這些小說，一時間，街談巷議中，大家津津樂道的是許雲峰、江姐、楊子榮、林道靜、朱老忠、梁生寶、金環銀環、周炳、芳林嫂等等小說中的藝術形象和他們的性格命運。這些小說發行量巨大，不少翻譯成外文走出國門，流傳到世界各國。很快地，這些小說被改編成電影和戲劇，在銀幕與舞台上再次大放異彩。之後，許多作品又被改編成電視連續劇登上熒屏，進一步擴大深化了這些小說的社會影響。廣大人民群眾從這些優秀文藝作品中獲得了正能量的思想教益，藝術審美上的精神享受，和道德情操上的自覺提升，也滿足了健康的業餘文化娛樂生活的需求。其中，長篇小說《青春之歌》是唯一一部描寫青年學生和知識分子題材的，在北京出版發行後，迅速被廣大讀者爭先恐後地閱讀；尤其在各地大中學校的校園裡，酷愛讀書的青年學生，更是以先睹為快。女作家楊沫的名字也不脛而走，小說與作者，都成為學生教師議論的熱門話題。

《青春之歌》大獲成功，並不意外。這部小說，是作家楊沫醞釀了很長時間，經過反覆修改和不少曲折，厚積薄發，才得以問世，確實是一部精心之作、成熟之作。這部小說以知識分子為主要人物，真實精妙地描寫了以林道靜為代表的青年知識分子，為反抗日本法西斯的對華侵略，拯救祖國和人民於水火之中所進行的艱苦卓絕鬥爭；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，從迷惘困惑走向堅定革命的心路歷程。小說藝術形象鮮明生動，故事情節曲折引人，洋溢着熾熱的革命激情，彰顯了中華民族的人性美與人情美，受到莘莘學子的真誠歡迎和熱烈追捧，足以說明作品的巨大成功。

小說當年就發行了120多萬冊，這在當時是一個相當驚人的數字。那個年代，一本好書的傳閱率是很高的，一年裡讀過《青春之歌》的至少有幾千萬人。這股《青春之歌》熱延續了相當長的年度。迄今，《青春之歌》已印行500多萬冊，翻譯成20多國文字，發行到世界各國。同時，還以多種少數民族文字，在內地少數民族地區發行。現今，這本小說仍在不斷重印，並被教育部門列為大中學生的重要課外讀物。在這裡，我不直接細述小說取得的思想、藝術成就，而從另一個角度，即《青春之歌》從小說衍生成到電影、電視劇、話劇、戲曲的變遷中，來說明《青春之歌》問世五十多年來所產生的長久深刻的社會影響。

由於小說的創作成功和巨大的社會反響，《青春之歌》在小說出版一年後（即1959年），就被改編拍攝成同名彩色故事影片。影片劇本由楊沫親自改編，崔嵬、陳懷皚導演，謝芳、秦怡、于之、康泰、于洋、秦文等主演，聶晶攝影，秦威美術設計。北京電影製片廠組成的這個強大創作班底，保證了這部長達近三小時的影片獲得極大成功。在向建國十周年獻禮的故事影片中，《青春之歌》贏得了廣大觀眾高度讚揚，觀眾觀影後都在談論這部電影裡的林道靜、林紅、盧嘉川、江華、余永澤、王曉燕。影片的成功，又反過來進一步促進了小說的普及與推廣。而初上銀幕飾演林道靜的青年演員謝芳，也一炮而紅，成為當時眾人誇讚的電影新星。

1999年，以小說《青春之歌》改編的同名22集電視劇問世，導演王進，陳煒、陳寶國、賈妮、李強等主演。此劇播出後有一定反響。2007年，另一部25集《青春之歌》電視劇連續劇出爐，張曉光導演，童蕾、謝君豪、呂涼等主演。播出後也有一定影響。但是，由於時代的變遷，以及改編中的種種缺陷，不可能像1959年的《青春之歌》電影那樣轟動。

上世紀《青春之歌》小說出版後，中國戲劇界的藝術家也對它產生濃厚興趣，話劇、



謝芳夫婦共同演唱歌曲。 作者提供

京劇、歌劇及多種地方戲曲，都將《青春之歌》改編成戲劇，在舞台上演出，受到觀眾歡迎。北京人藝、北京京劇院等著名戲劇團體，都排演過《青春之歌》。2013年，中國歌劇舞劇院獨唱演員陳小朵，憑藉現代歌劇《青春之歌》裡飾演的林道靜，榮獲中國戲曲梅花獎。當年，天津大劇院也演出了原創歌劇《青春之歌》。尤為令人高興的是，幾十年來，各地高等學校的學生藝術社團，把《青春之歌》改編成話劇或小品演出的實例絡繹不絕，雖然佈景、服飾簡單，但受到學生的喜愛和肯定。這種現象一直延續至今。

《青春之歌》出版後，也曾受到不少批評和非議，這是正常的文藝評論和學術爭鳴。世界上沒有任何文藝作品是十全十美、不可批評的。《青春之歌》也不例外，它的確也有不足和缺陷。然而，客觀公正地評價《青春之歌》，它確實是一部中國當代文學史上傑出的優秀長篇小說，優點與成就是第一位的，遠遠超過了不足。經歷了時光的洗滌，仍然不能掩蔽其高尚美麗的面容。

2014年，中國作家協會、北京市文聯隆重集會，紀念作家楊沫誕辰100周年。2018年，北京集會紀念小說《青春之歌》發表60周年。2019年是電影《青春之歌》公映60周年，北京也舉行了紀念活動。

《青春之歌》是從人民生活中汲取素材、真誠謳歌人民大眾火熱鬥爭生活的傾心至情之作，是實踐毛澤東科學的文藝思想的精心之作、成功之作。我相信，在今後的歲月裡，不管風雲如何變幻莫測，《青春之歌》仍將會長久地流傳下去，成為滋補後代人思想的甜美的精神營養，激勵後來人唱響愛國為民、振興中華的新時代青春之歌。

字裡行間

■ 黃仲鳴

# 小報《靈簫》

李家園的《香港報業雜談》，談及小報最精彩的幾篇是：《戰前暢銷小報《骨子》》、《三十年代的「小報王」《探海燈》》、《戰前香港「小報一瞥」》等。在課堂上，我曾參考這書，為香港的小報分類如下：

- 政治秘聞：《探海燈》
- 情色：《骨子》、《華星》、《開心》、《響尾蛇》
- 政黨：《赤報》、《胡椒》
- 小說：《春秋》、《靈簫》、《紅線》
- 銀色新聞：《銀燈日報》、《明燈日報》

當然，以上的分類，只是從報紙的主要「賣點」而言。而每一類的報紙，亦不止上述所說的那麼少。出版時間是由上世紀三十年代至六十年代。至於狗馬小報，這裡且不論。

小說類的兩報：《春秋》和《靈簫》，皆為報人衛春秋所辦。這兩報以衛春秋姓名和筆名靈簫命名。當然，內中小說都是靈簫筆的力作。以《靈簫》一九五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第八期為例，第四版封面頭條《花好月圓》即為他的作品，內容香艷：

「排霞靄然曰：『余與明哥，交誼不比尋常；花前月下，說盡我我卿卿，以為明哥於我之外，並無別個女人？誰知余剛才發覺，爾擁備備於室，……』」（作者按：下文甚佳，不錄）



在那以小小說掛帥的年代，此報有賣點。 作者提供

靈簫生是上世紀四、五十年代「寶座」的言情小說家，是香港鴛鴦蝴蝶派大師，專以淺白文言文，是所謂「三生分銀」之一，另兩生是筆聊生、怡紅生。靈簫生又是「小報聖手」，除為自己辦的報紙撰稿外，還是各粵港報紙和刊物的吃香作者。這份《靈簫》第二、三版所刊小說，名家不少，如林藩、怡紅生、等開少年、崆峒、念佛山人等，都是當年的小說好手，或言情、或武俠、或社會奇情，文字則白話、三及第、淺白文言，讀來皆趣味盎然。

正如上文所言，《靈簫》雖列為小說類，但頭版頭條卻以新聞掛帥，「生意淡薄不離賭博，海上賭宮大計」，這則「新聞」，是所謂「獨家消息」，是否真有此「計」，抑記者憑空亂作，那就不得而知了。開篇即言：「這年頭兒，最吸引人者，女人的騷胸隆臀那種魅力之外，其他，可以吸引人的自然是賭博了。」於是，「有人想利用一艘船來設局，以招徠好此道者」，當然，這一「計劃」未見實施，得個講字，以吸引讀者眼球而已。

其他新聞有「工展新人換舊人」、「荃灣工廠織女拜七姐誕喜劇」、「集團軍副座寵妾貨蠻腰」，料全是知多少、作多多的所謂新聞。值得一提的是，《靈簫》不脫小報傳統，頭版還刊登點點，以招色眼。另有新聞小說「籃底新聞」〈戲寶王上王腓肉復生記〉，又涉及賭博的故事。而所謂「籃底」者，即是投籃之作，而又於籃底撈回刊登也。這份小報，究竟出了多少期，現已難考了。但綜觀一紙四版，可觀之處不少，尤其是在那以小小說掛帥的年代，《靈簫》的每一個作家，都能獨當一面。

粵語講呢啲

■ 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

# 吊住佢尾、吊靴鬼、攝青鬼、攝位人、攝石人

婷婷和為為是「香港私家偵探社」的助理，輝Sir是社長。  
輝Sir：婷婷，今朝我接吃城中富家大摩個電話，佢話思疑條新女希希同人「有路」（有私情），托我哋「吊住佢尾」嘅！  
婷婷：你講緊嘅係AVB電視台個個外號叫新一代「攝石人」嘅「姐仔」（資深渣女藝員）希希呀？  
輝Sir：如果唔係「乜鏡都搶」，又點會引起大摩嘅注意，之後佢仲佢「上埋身」（搭上）嘍！  
婷婷：輝Sir，你都知道我未入呢行之前做過兩年「狗仔隊」，我會好似「吊靴鬼」咁跟到佢實，乜嘢都飛唔出我手指縛嘅……  
輝Sir：跟還跟，唔好跟車太貼，以免打草驚蛇！突然間，為為在婷婷身後出現，把婷婷嚇至花容失色。  
婷婷：你作死呀，唔聲唔聲好似「攝青鬼」咁！  
為為：對唔住囉，我見你兩個傾到入晒神，唔想打擾你哋叫嘛！  
輝Sir：為為，唔啱陳生問起佢單嘢有乜進展，你呢幾日有同我匯報嗎！  
為為：呢幾日上咗去「橫店」做「攝位人」，卒之界我響個度「刮」（搜集）到啲「堅料」（有力證據）！喺，你聽下呢段錄音，仲有呢幾幅相……  
輝Sir：有咗呢啲料，唔怕「鑊佢唔入」（無以入罪）囉！喺，婷婷，你要跟為為學下啲嘍！  
婷婷：「執生」（隨機應變），我曉！唔好講話做「攝位人」喇，「牙婢」、「灶婢」我都會係咁攝埋去嘅！  
為為：婷婷，你究竟知唔知「攝牙婢」同理「攝灶婢」係乜嘢，「喻得就喻」（衝口而出）！

「攝青鬼」的「攝」是「攝入」的「攝」，而非「攝入」的「攝」，亦即「攝青鬼」才是「正寫」。



上期提到，「攝位」（「攝」的本字是「楔」；「位」讀「毀」）有着看準機會「攝」進某個「位」置的意思。現實生活中，我們不難發現有一種人，擅長「攝位」，有人就叫他們做「攝位人」。

職場上，很多時會因人事變動或業務發展而提供了升遷的機會，而這亦變相提供了「攝位」的機會。本來憑實力和良好的工作表現去爭取「攝位」的機會，實屬無可厚非，可有人會用一些如「篤背脊」（打小報告）、惡意中傷、踩別人抬高自己等「不合道義」的手段，以增加一己的「攝位」勝算。基於個人利益，「攝位人」漸漸成為職場上的常態角色了。

一套電影或電視劇中，除了主角外，少不免有「路人甲」（閒角）的角色。這類「臨時演員」多不需要什麼特定資格；正是「有身份證就得」（有身份證就可以）、「有位就攝」（有位置就填充），於是近年也有人叫他們做「攝位人」。

因應一些生活見聞，香港人在廣東話的基礎上創作了不少詞匯，近年的「攝石人」（「攝石」是「磁石」的俗稱）就是一個上佳的例子。此詞匯的生成源於有些藝人，為了「搶鏡」而費盡心機；其用意明顯，增加曝光率以擴大發展空間是也。要達成「搶鏡」的目的，當事人通常有需要透過「攝位」去進行。如是者，叫這人做「攝位人」理應最貼切不過。然而，當時傳媒基本上認定以及大眾基本上接受「攝石人」就是那類人，就真叫筆者摸不着頭腦了。

以詞論義，筆者認為「攝石人」應是那類依賴成性的人；他們一般不理好醜，「見人就竊」。一如廣東人所說的「吊靴鬼」般如影隨形。當然，這也可指那些銳意攀附的人；一旦有了「目標物」，就不會放過任何一個可接近的機會，所以「攝石人」應算是一個錯誤創作。然而，大家知道傳媒的力量有多大，「攝石人」這個頗別致的「潮語」除了「好搶鏡之人」，也就此取代「攝位人」的叫法了。

詩語背後

■ 江鄰

# 莫斯科雜感（上）

薰風六月暖猶涼  
黑水千秋繞瑛牆  
莫語老城多故事  
只須閒日到紅場  
蒼松子子蔭陵墓  
遊客熙熙出教堂  
一片清歌郊外起  
世人不復論興亡

走了半生，終於來到莫斯科。六月的莫斯科，不冷不熱，乾爽的空氣中略帶濕潤，薰風微涼，是敞亮而親切。這次來莫斯科，是參加國家外事局的一個赴俄羅斯培訓項目。為期兩個禮拜，除了往返路途，在莫斯科停留八天，聖彼得堡三天。莫斯科的活動安排得很豐富，有課堂培訓、公務走訪、文化考察，還有社團交流。沿途所思所想，雖然龐雜，但隱約覺得有條線索貫穿始終。

我把莫斯科當作精神的故鄉。由於大學讀的是中共黨史專業，念研究生又修國際共運史，對蘇聯的一切並不陌生。莫斯科，這是第一次來，卻彷彿故地重遊。

莫斯科位於東歐平原腹地，始建

於1147年。整個城市沿莫斯科河展開，城名因河名而來。莫斯科河及其支流形成平原水系，河道蜿蜒曲折，兩岸古蹟密佈，錯落有致。「莫斯科」的含義說法不一，有說是芬蘭一烏戈爾語「黑暗」的意思，有說是科米語「牛河」的意思，有說是莫爾多維亞語「熊河」的意思。掩映在成片綠樹叢中的莫斯科，有「森林中的首都」之稱。

每個人心中，都有一個自己的莫斯科。我的莫斯科印象，是前蘇聯時代烙下的。撇開政治文化、經濟體制之類宏觀意象，最清晰的烙印，來自於一句話、一部影片和一首歌。

一句話是「背後就是莫斯科」。這是戰爭史詩電影《莫斯科保衛戰》中，一位蘇軍指揮員與德軍坦克同歸於盡前喊出的豪邁遺言：「俄羅斯雖大，已經無處可退，背後就是莫斯科！」從中，透出一股強大的信念力量和英雄主義氣概。

一部影片是《莫斯科不相信眼淚》。講述上世紀五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末，三個外地女孩在莫斯科打拚的故事，生動展示了年輕人不屈不撓的奮鬥精神。

一首歌是《莫斯科郊外的晚上》。這是一首愛情歌曲，創作於1956年，又稱《莫斯科之夜》。1957年在第六屆世界青年與學生聯歡節上奪得金獎。同年被譯成中文，旋即成為中國家喻戶曉、久唱不衰的歌曲。

一句話、一部影片和一首歌，共同鑄成了我心中的莫斯科城市性格。這句話，使莫斯科成為信念之城，信念之城是用來守護的；這部影片，使莫斯科成為奮鬥之城，奮鬥之城是用來堅強的；這首歌，使莫斯科成為浪漫之城，浪漫之城是用來遐想的。不管是莫斯科大公國，還是沙皇俄國，不管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，還是俄羅斯聯邦，歷盡滄海桑田，任憑風雲變幻，莫斯科始終是莫斯科。

蘇聯解體已近三十年，莫斯科仍透出濃濃的蘇聯氣質。超級大國的氣韻猶存，大廣場，大街道，大樓房，處處顯出磅礴之氣。在逼仄的香港待久了，對這種高天闊地的大氣，有一種本能的迷戀。原以為北京很大了，沒想到，莫斯科更大。

豆棚閒話

■ 嚴巍

# 得失只在一念間

上陰霾盡掃，重又與高烈烈起來。人生的得與失，常存乎人們的一念之間。意以為失，便為失意；意以為得，即是得意。對於整個人生歷程來說，我們以前走彎路、受挫折、做錯事，若是一味沉溺於此，只會自尋煩惱，於事無補。倒不如換個角度，不執着於昨天的一切，以樂觀的心態面對人生。

曾看過這樣一則故事：印度的「聖雄」甘地乘坐火車出行，當他踏上車門時，火車正好啟動，他的一隻鞋子不慎掉到了車門外。就在這時，甘地麻利地脫下了另一隻鞋子，朝第一隻鞋子掉下的方向扔去。這舉動讓眾人大吃一驚。甘地解釋說：「如果一個窮人正好從鐵路旁經過，他就可以拾到一雙鞋，

這或許對他是個收穫。」對於甘地來說，掉落的鞋子已成定局，他選擇了「成全別人」，使別人有所得，於己又何嘗不是一種「得」。朋友之事，便是得而不惜，雖得猶失，調整心態，得即為得；甘地之舉，便是失而反思，雖失為得，轉變想法，失也為得。

上天在關閉一扇門的同時，也給我們留了一扇窗。得到和失去本就是人生常態，是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，得固可喜，以何樣的心態去面對失去就比較關鍵了。保持一種從容淡定的心境和博大寬廣的胸襟，為不失去而煩惱、抱怨和迷茫，要學會習慣於失去，並從失去中有所得，對待得失更坦然一些，才能活得更灑脫一些。